

2023年度  
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  
支队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部门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水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

（二）受市水务局委托，承担全市水行政执法工作，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

（三）负责依法查处水利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投标、施工、监理、质量监督、检验检测等过程中的违法行为。

（四）负责依法查处破坏全市河道、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下同）、水土保持、供水、排水、节水、水务工程、水文和防汛抗旱等有关设施的违法行为。

（五）负责维护全市河道采砂秩序，依法对河道采砂、运砂船、采砂船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六）经市人民政府授权，承担湘江库区范围内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市人民政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负责调处水事纠纷，配合协助公安、司法机关查处水事治安和刑事案件。

（八）指导、协调和监督区、县（市）的水行政执法工作。

（九）承办市水利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综合科、法制稽查科、河道（库区）执法大队、水环境执法大队、水工程执法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单位 2023 年部

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单位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27.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27.7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827.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31	1,827.75	<b>总计</b>	62	1,827.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1,827.75</b>	<b>1,827.7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3	农林水支出	1,827.75	1,82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827.75	1,82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416.88	1,41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3	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58.89	35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75	19.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1,827.75</b>	<b>1,416.88</b>	<b>410.86</b>	<b>0.00</b>	<b>0.00</b>	<b>0.00</b>
213	农林水支出	1,827.75	1,416.88	410.86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827.75	1,416.88	410.86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416.88	1,416.88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3	0.00	2.23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58.89	0.00	358.89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75	0.00	19.7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27.75	1,827.7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27.7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827.75	1,827.7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827.75	<b>总计</b>	64	1,827.75	1,827.7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7.75	1,416.88	410.86
213	农林水支出	1,827.75	1,416.88	410.86
21303	水利	1,827.75	1,416.88	410.86
2130301	行政运行	1,416.88	1,416.88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3	0.00	2.2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00	0.00	3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58.89	0.00	358.8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75	0.00	1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5.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3.93	30201	办公费	10.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4.38	30202	印刷费	1.8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24.6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07	30205	水费	0.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0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12	30207	邮电费	0.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5	30211	差旅费	3.3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7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9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7.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01	30229	福利费	0.8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2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0			
人员经费合计		1,273.82	公用经费合计				143.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5	0.00	6.75	0.00	6.75	0.50	7.15	0.00	6.75	0.00	6.75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827.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66 万元,减少 2.33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827.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27.75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827.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6.88 万元，占 77.52%；项目支出 410.86 万元，占 22.4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827.7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43.66 万元,减少 2.33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27.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3.66 万元，减少 2.33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27.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支出本年支出 1827.75 万元，占 100.0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4.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7%。其中：

1.行政运行：年初预算数为 1680.1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41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厉行节约精神，缩减行政运行经费。

2.水利执法监督：年初预算数为 254.6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5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两笔公共项目经费，分别为市防汛基地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和执法经费补充经费。

3.水利行业业务管理：年初预算数为 0 元，支出决算数为 2.2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了省级专项资金，为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奖补经费。

4.水利工程建设：年初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数为 3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结转了上年度的省级专项资金，为河湖巡查执法设备购置经费。

5.其他水利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数为 19.7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公共项目经费，为 2023 年防汛基地日常维修维护专项经费。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16.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73.8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9.90%，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43.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10%。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精神，减少“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85 万元，减少 28.5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精神，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40万元，完成预算的80.00%，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精神，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0.40万元，增长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估迎接调研、考察、学习交流增多。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6.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3.25 万元，减少 32.5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厉行节约精神，按需减少公务用车出行量，燃油费、维修保养费等运行维护费用有所减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0万元，占5.5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75万元，占94.4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0.4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个、来宾30人次，主要是接待益阳市水利局、水利部海委漳卫南运河管理局、水利部海委海河下游管理局来长沙考察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单位本级（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5 万元，主要是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维修保养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3.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2万元,增长6.81%。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增加。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用于召开无会议,人数无人,内容为无;开支培训费0.63万元,用于开展党建业务和心肺复苏技能培训,人数61人,内容为党建业务知识以及心肺复苏知识与技能;举办无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主要是无。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4.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0.9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 10.3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2.0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一是强化绩效目标规范性，保障合理、细化与可落实性；二是完善绩效管理责任，对项目通过建立台账、提交资料等方式考核工作质量，并依托市财政局开展的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绩效目标的实现进度进行监督；三是积极推进绩效落实，对实施进度落后的项目予以督促，做到项项有计划、项项有落实，确保全年绩效目标的有序实现。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整体支出 1827.75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10.86 万元，无重点项目支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涉及

资金 1827.75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绩效自评结果显示，我单位 2023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我单位在长沙市水利局和长沙市财政局的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在全单位人员的大力支持和协调配合下，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较好完成了本年度整体支出执行任务。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单位存在着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确、预算编制准确率有待提高的问题，导致年底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原因在于对来年产生的项目支出等考虑不全面、前瞻性不强。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附件 4

# 2023 年度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 一、部门概况

### （一）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为长沙市水利局所属副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数 43 人，编外合同制人员编制数 21 人。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法制稽查科、河道（库区）执法大队、水环境执法大队、水工程执法大队。

主要职能：（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水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2）受市水务局委托，承担全市水行政执法工作，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3）负责依法查处水利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投标、施工、监理、质量监督、检验检测等过程中的违法行为。（4）负责依法查处破坏全市河道、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下同）、水土保持、节水、水务工程、水文和防汛抗旱等有关设施的违法行为。（5）负责维护全市河道采砂秩序，依法对河道采砂、运砂船、采砂船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6）经市人民政府授权，承担湘江库区范围内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市人民政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7）负责调处水事纠纷，配合协助公安、司法机关查处水事治安和刑事案件。（8）指导、协调和监督区、县（市）的水行政执法工作。（9）承办市水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规模 1827.75 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 1416.88 万元，项目支出 410.86 万元。基本支出分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项目支出分为水利工程建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水利执法监督、其他水利支出，包括执法工作经费、执法经费、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奖补、河湖巡查执法设备购置、市防汛基地办公楼物业管理费、防汛基地日常维修维护专项经费、执法经费补充。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

2023 年度基本支出规模 1416.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45.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98 万元。基本支出安排原则与财政资金安排原则一致，严格按其规定的用途使用，无挪用挤占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 7.15 万元，其中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6.75 万元，用于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本单位有公务用车 4 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采购管理制度，严格管理与使用资金，在购买加油服务、车辆保养维修服务等方面均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要求。

### （二）项目支出

####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经费年初预算 254.68 万元，实际支出规模 410.86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其中水利执法监督类项目 358.89 万

元、水利工程建设 30 万元、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3 万元、其他水利支出 19.75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装备维护保养和购置升级、日常执法办公环境的维修改善、执法设备专用燃料费、物业管理费等。

##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经费年初预算 254.68 万元，实际支出规模 410.86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其中：执法工作经费 192.27 万元，执法经费 51.95 万元，防汛基地物业管理费 75.14 万元，河湖巡查执法设备购置经费 30 万元，防汛基地日常维修维护专项经费 19.75 万元，执法经费补充 39.52 万元，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奖补 2.23 万元。除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项目因机构改革而终止外，其余所有项目均实施完毕，执行情况良好。

##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本单位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政策法规，制定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如《财务支出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内部采购管理制度》、《物资出入库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强化财经制度执行，增强项目建设与监督，确保各项经费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安排，足额到位，不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效益发挥良好。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项目经费年初预算 254.68 万元，实际支出规模 410.86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项目均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实施购买，以非招标采购为主。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或者限额标准以下的，以自行采购的方式进行，其中 10 万以内的直接采购，10 万以上的自行磋商。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采购流程进行，均实施完毕，执行情况良好。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本单位制定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如《财务支出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内部采购管理制度》、《物资出入库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在项目实施、组织评审、验收等环节均主动邀请单位纪检监察、局机关纪委、计财处进行监督，做好各项采购事前审批、过程监督、事后归档的日常工作。

#### **四、资产管理情况**

##### **（一）配置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5117699.41 元，净值 4218183.93 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0899515.48 元。2023 年新增固定资产 31.8 万元。

##### **（二）管理情况**

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在科室例会上进行学习，确保人人知晓、人人遵守。安排专人任资产管理，负

责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领用、清查盘点、保管、维修和处置等工作，及时登记和更新固定资产卡片。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全面的资产清查盘点，确保账实相符，对国有资产的有序管理发挥良好作用。

### **（三）配置与处置程序**

对每年度的资产配置严格遵守市财政局下发的年度资产配置文件以及《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2021年版）》（长财资产〔2021〕45号）文件规定；对当年内新增的资产配置严格遵守《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规定（2021年修订）》（长财资产〔2021〕44号）文件规定；对资产的处置严格遵守《关于明确市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审批权限有关事项的通知》（长财资产〔2019〕45号）和《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长财资产〔2023〕25号）文件规定的流程。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运行成本评价**

本单位2023年度收入决算数1827.75万元、支出决算

数 1827.75 万元，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支出 7.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5 万元。

## （二）管理效率评价

为强化单位整体支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务管理，建立节约型机关，支队以健全规章制度，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办事程序，提高执法办案质量为重点，在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厉行节约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工作作风进一步改变，管理效率进一步提高。

1.实行重点管控，确保“三公”等经费只减不增。一是与公务无关的接待不予报销，严格按标准接待。二是在公务用车运行费用上实行定点维修、定点加油，进一步细化内部管理。

2.严格审核审批，严控经费支出。一是严格审核原始单据，要求发票合法合规，相关资料真实完整，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报账。二是严格审核经费来源，根据预算安排和资金使用进度，核实每笔报账申请的经费来源，无预算的支出不予报账。三是严格审核各项制度执行情况，没有按规定及程序审批的不予报账。

3.建立经费支出定期汇报机制。根据经费支出情况，定期进行经费支出财务统计和分析，定期向领导进行汇报，对经费支出的管理状况提出财务建议。

## （三）履职效能和社会效益评价

2023 年，在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支队紧紧围绕水利“五个现代化”重点任务，认真落实“三个再加力”要求，严格

按照“党建+执法”的总体思路，锚定巩固“全省一流、全国示范”目标，努力奋进，全面履职，坚持以加强党的建设，引领水利执法事业发展，扎实开展执法监管，精心组织普法宣传，有效凝聚了干部队伍力量，充分展示了执法队伍形象，有力维护了法律威严和水事秩序，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突出综合执法，监管效能不断提升。贯彻落实水利部《水行政执法效能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年）》要求，主动履职尽责，精准高效开展执法，严厉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水行政执法威慑力持续提升。

1. 执法巡查高效推进。按照及时发现、依法打击、精准防控的工作思路，扩大日常巡查覆盖范围，提高执法监管效率。2023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702人次、执法车船432台（艘）次，执法巡查里程25434余公里。执法检查各类项目335个，开展河湖巡查268次、安全生产执法检查358次，有效巩固了水利行业健康安全发展基础。

2. 专项执法全面推开。一是打击非法采砂“碧剑行动”持续推进。2023年开展打击非法采砂专项执法行动10次，先后与湘潭、岳阳开展联合执法行动3次，查处涉砂案件7起，执行罚款7万元。涉砂船舶、涉砂码头监管持续加强，库区非法采砂保持“动态清零”。二是“防汛保安”专项执法行动有效开展。周密制定专项行动方案，明确目标任务，严密组织实施。与长沙市森林公安局建立《加强水利领域联合执法协作机制》，开展联合执法巡查4次，共检查涉河建设项目32个，上报或交办问题20余个，下达整改通知书5

份，立案查处 2 起，执行罚款 3 万元。三是周密部署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牵头组织开展了长株潭三市水政执法队伍首次流域联动执法实兵演练，共组织 5 次跨区域跨部门联动执法，下达整改通知书 3 份。办理案件 5 起。四是强力推进打击非法取水专项执法行动。执法检查水资源项目 96 家，下达责停通知书 1 份，封闭地下水井 2 口，立案查处非法取水案件 1 起。五是精心组织水土保持专项执法行动。执法检查水土保持项目单位 93 家，下达责停通知书 1 份、责改通知书 8 份，立案查处水土保持“未批先建”“未验先投”案件 4 起，执行罚款 30 万元。六是深入开展水利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执法行动。累计开展打击水利工程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 50 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43 个，约谈 5 家单位，立案查处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案 1 起，成立工作专班办理“3.17”长沙县机场水系恢复较大坍塌事故案件，办理水事违法案件 13 起，预计执行罚款 60 余万元，有力规范了水利建设市场秩序。

3. 办案数量再创新高。今年以来支队严格开展执法监管，充分履行主业主责，严厉打击各类涉水违法行为，推动形成强监管高压态势。2023 年，支队累计立案 32 起，开展约谈 13 人次，发现问题 153 个，督促整改问题 128 个，拍卖处置非法采（运）砂船舶 2 艘、非法砂石 735 吨，办理了 2 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典型案例，共计执行罚款及拍卖款 165 万元。有力捍卫了水事法律法规尊严，维护了行业公平正义。

4. 法制建设持续规范。一是健全执法办案制度。修订完

善执法办案制度 18 项，推动出台“四项清单”，法制建设持续推进，执法行为持续规范，办案水平持续提升。二是加强法制审核审查。累计出具案件法制审核法律意见书 21 份，召开案件合议庭 16 次、案审会 2 次、听证会 3 次，指导纠正案件办理一般性问题 49 个，确保处罚案件主体明确、法律适用和自由裁量准确、程序合法合规。审查经济合同 23 份，出具法律意见文书 25 份，提出修改建议 119 处，有效防范合同纠纷风险。三是提高法规培训实效。制定年度法规培训计划，组织开展集中培训 12 次，进一步推进“专家教授讲、执法队员讲、顾问团队讲”的法规培训模式，邀请各区县执法骨干参加支队法规培训，实现了支队自身队伍建设提质和区县骨干力量能力提升双促进。

5. 普法宣传创新推动。一是全面落实普法责任。严格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要求，推动普法宣传与执法检查有机融合，累计发放普法宣传册 1648 份，引导公众树立爱水护水意识。二是集中普法特色明显。联合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长郡月亮岛学校，开展“加强依法治水 携手共护母亲河”主题普法宣传活动和征文绘画比赛，进一步提升“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知晓度和参与率，在全社会营造起了“大手牵小手，共护母亲河”的良好氛围。

##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单位虽然在绩效考核上取得一定成绩，但目前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1.预算管理的指导性和管理性作用不够强，由于经费预算编制方面的不完善、不系统、不精细，预算执行的灵活度相对较大。

2.部分项目经费未得到充分利用，既有部分项目经费下达时间晚的原因，也有对资金使用不够准确、及时的原因。

##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在今后工作中参考近年来的预算执行实际情况，结合年度收支计划，严格预算执行，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精细化管理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参考近年来的预算执行实际情况，努力精确预算编制；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程序申报及使用；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规范资金使用。尽早申报资金计划，加快资金支付进度，确保专项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在费用报账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的审核，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严格按照实际的费用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经费预算的依据，以此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本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

统一要求，及时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示。

##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长沙市水务综合执法支队

2024年4月12日



